

石龙区信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石龙区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我区信访工作实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人民至上，以及时、准确为原则，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媒介的宣传作用，不断规范和完善信访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推进本局信息公开，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副局长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工作，确保职责明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和日常工作。重点围绕政务公开、政策发布解读、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网上办事、互动交流、专题专栏等方面内容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2023 年，石龙区信访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区信访局认真落实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要求，严格抓好依申请事项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2023 年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对拟公开发布的信息，报经有关领导审批同意后方对外发布，保证了公开的信息准确无误。

（四）监督保障情况。坚持以学促干，组织有关工作人员深入学习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工作人员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坚持以督促效，定期开展检查督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互联网听民声知民情、解民忧纾民困、惠民生暖民心的作用，加强网站和网上信访系统建设升级，保证群众方便快捷反映问题，进一步打造网上信访主渠道。加强网络防护，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区信访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需要改进。仍存在主动公开内容仍需要进一步深化；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解读形式还不够丰富的问题。

下一步，区信访局将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狠抓工作落实，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一是进一步强化理论学习。加大对政务公开有关政策文件的学习研究，不断深化思想认识，正确把握公开与例外，持续推进公开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本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